



单的账目管理。

她们的工资微薄，通常以每月几石米或十几块银元计算，居住条件简陋，常常挤在主人家的亭子间或后楼。社会地位低下是那个时代娘姨们的共同命运，她们被视为“下人”，很少有机会参与主人的社交活动，更遑论获得尊重。然而，正是这些默默无闻的娘姨们，支撑起了十里洋场的繁华表象，她们的劳动构成了上海城市运转的基础。

上海著名的已故女作家程乃

珊也曾经专门写过一篇有关上海滩保姆的文章《昔日上海滩的“娘姨”》。她在文章中说，“娘姨”堪称上海最早的职业妇女，其历史比纺织女工和缫丝女工还要悠久。与传统的丫头、婢女不同，娘姨们是自由身，能自由选择东家，靠劳动力换取月薪，不仅能养活自己，还能补贴家用，收入甚至可能超过自家丈夫。

早年的上海娘姨大多已婚，东家以其夫家之姓称呼，像张妈、刘妈等。未婚出来做娘姨的小姑娘被称为“小大姐”，多是跟着同乡长辈从乡下出来，由长辈引荐给东家，先做下手，学规矩，等长辈回乡，她们便顺理成章地顶上。那时，极少有未婚农村女孩独自来上海做娘姨，除非和东家太太沾亲带故。

东家偏爱用知根知底的娘姨，所以旧时上海人家的娘姨大多和东家同乡同里，讲同一种方言。这样不仅生活习惯、饮食口味相近，出了事也方便调查。而且，上海大户公馆人家的娘姨常常是世袭的，婆婆带媳妇、老妈带女儿，一做就是几十年，甚至一辈子，被称为“养家的”。即便娘姨告老还乡，东家也会定期寄生活费，这体现了上海人朴素的民俗和江湖行规，大家都自觉遵守，苛待娘姨的东家会被舆论谴责。

总体来说，旧时上海保姆待

遇好过工厂女工，在大户人家工作，起居饮食更舒适，见识也更广，但也容易养成奉上欺下的奴性，因为她们常常会觉得心理不平衡，长期看到富有、舒适的个人生活，但可望而不可即的心理煎熬，往往造就了她们普遍有一种“势利眼”看人的心理，不如工厂女工心胸坦荡、开阔。而且，女佣为了在寄人篱下的环境中生存，大多圆滑世故，八面玲珑。从普通娘姨到管家，要历经明争暗斗，过程十分艰难。即便在弄堂小户人家做娘姨，也得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和邻居搞好关系，否则寸步难行。

重现江湖

解放后，社会发生了巨大变革，雇佣保姆这种带有旧社会色彩的雇佣关系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逐渐消失。

50年代，上海阿姨群体迎来了第一次重大转型。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深入，传统的雇佣关系被打破，许多曾经的娘姨加入了街道生产组或合作社，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政府开始重视家务劳动的社会价值，通过街道组织为有需求的家庭提供互助式家政服务。这一时期的上海阿姨们开始获得基本的社会保障和劳动权益，她们的工作不再是个体